

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 公告

(2025)粤0783民初6196号

劳雪锋:

本院受理原告劳锦标诉被告劳雪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,因无法以其他方法向你送达,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的规定,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证据副本、应诉通知书等诉讼文书。原告诉讼请求:1.请求法院判令被告向原告偿还借款80000元及利息31744元(以80000元为本金从2022年10月暂计起诉之日起按月利息1.28%计算一共31744元);2.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。

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,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,提出答辩和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,并定于2025年12月8日上午10时00分(遇法定节假日顺延)在广东省开平市人民法院苍城法庭第一审判庭进行公开开庭审理,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特此公告。



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